公告编号: 2018-011

证券代码: 839942

证券简称:宏昌重工

主办券商: 五矿证券

辽宁宏昌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
(一)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胡魁质押 12,000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 12.00%。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,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,12,000,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30 日起至 2018 年 11 月 29 日止。质押股份用于融资反担保,质押权人为辽阳市国有资产经营(集团)有限公司,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

(二)若用于融资,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 等情况

此次股权质押是公司向华夏银行沈阳南塔支行申请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业务,由辽阳市国有资产经营(集团)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。公司控股股东胡魁以其持有的公司 12,000,000 股股份为辽阳市国有资产经营(集团)有限公司的保证担保作质押反担保。

除此股权质押外,不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。

(三)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



本次股权质押用于公司的融资行为,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有积极的保障作用。本次质押 12,000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12%,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二、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股东姓名(名称): 胡魁

是否为控股股东:是

公司任职(如有): 董事长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: 65,503,020, 65.50%

股份限售情况: 49,920,015, 49.92%

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(包括本次): 12,000,000, 12.00%

曾经股权质押情况(如适用):无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最高额质押合同》;
- (二)《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》。



